

证券代码：600939  
债券代码：254104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债券简称：24 渝建 01

公告编号：临 2026-035

##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之控股股东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控股”）作为国有独资企业，预计 2026 年度将为公司提供全额融资担保不超过 55.00 亿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接受重庆建工控股提供的全额融资担保，将向控股股东对公司超出持股比例担保部分按照不高于 1.50% 年费率支付担保费，预计公司将支付的年度担保费金额不超过 4,588.65 万元。

●重庆建工控股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4.38% 的股份，为公司关联方，故本次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413.53 万元；与不同关联人未发生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鉴于本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65%，本关联交易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概述**

重庆建工控股作为国有独资企业，预计 2026 年度将为公司提供全额融资担保不超过 55.00 亿元。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

员会关于加强重庆市市属国有重点企业融资担保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国资〔2022〕90号）的相关规定，重庆建工控股为公司提供的全额融资担保，将按等价有偿、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对重庆建工超出持股比例担保的部分按照不高于1.50%年费率收取2026年度担保费，预计公司将支付的年度担保费金额不超过4,588.65万元。具体担保费用按重庆建工控股与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合同金额和期限计算为准，按季度支付。

因重庆建工控股持有公司44.38%股份，重庆建工控股为公司关联方，本年度接受担保并收取担保费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因重庆建工控股在持股比例范围内为无偿向公司提供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不收取担保费用的担保事项已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413.53万元；与不同关联人未发生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鉴于本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5%，本关联交易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重庆建工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44.38%的股权，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436,799,539.21元

注册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法定代表人：孙立东

经营范围：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

经查询，重庆建工控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方财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建工控股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02.69 亿元，负债总额为 826.17 亿元，净资产为 76.52 亿元，净利润为 -16.90 亿元。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重庆建工控股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859.91 亿元，负债总额为 784.02 亿元，净资产为 75.89 亿元，净利润为 -0.78 亿元。

###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事项：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接受重庆建工控股提供的融资担保不超过 55.00 亿元，向其支付担保费。

（二）担保责任类型：连带责任担保

（三）担保人：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四）被担保人：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担保费：重庆建工控股为公司提供的全额融资担保，将按等价有偿、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对重庆建工超出持股比例担保的部分按照不高于 1.50% 年费率收取担保费，预计公司将支付的年度担保费金额不超过 4,588.65 万元。具体担保费用按重庆建工控股与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合同金额和期限计算为准，按季度支付。

### 四、接受担保及支付担保费适用期限

本年度接受担保及支付担保费的事项的适用期限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次年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前一日止。

### 五、接受担保及支付担保费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重庆建工控股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为支持重庆建工生产经营，在持股比例范围内无偿对公司提供担保。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重庆市市属国有重点企业融资担保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国资〔2022〕90号）有关要求，对于超出持股比例担保的部分，重庆建工控股将按等价有偿、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对重庆

建工收取一定担保费，其费率参考市场取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

本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效率，促进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良好。本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

##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202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名独立董事全票同意该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利于公司融资安排和经营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费率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 2026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孙立东、曾志凯、鲁学佳、黄子俊回避表决，四名非关联董事均投票赞成。鉴于本次公司接受重庆建工控股担保应支付的担保费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65%，故该事项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